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19-013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霍尔果斯嘉科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381,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4%）的股东霍尔果斯嘉科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科投资”）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4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嘉科投资为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郑鹏先生为嘉科投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总经理郑大伟先生为嘉科投资有限合伙人、公司副总经理陈义钢先生为嘉科投资有限合伙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常虹先生之配偶张颖女士为嘉科投资有限合伙人，上述人员不参与本次减持，本次减持后上述人员通过嘉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比例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晚收到嘉科投资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 股东名称：霍尔果斯嘉科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嘉科投资持有公司股份5,381,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员工生活改善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嘉科投资持有公司股份5,381,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4%；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1,34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如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5、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实施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 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上市前锁定期的承诺

嘉科投资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减持前所持股份总数的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嘉科投资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承诺的行为。

三、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嘉科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嘉科投资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